

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收到监事江卫东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监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江卫东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工作调整原因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江卫东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公司将尽快补选监事。新任监事到任前，江卫东仍担任公司监事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新任监事到任前，江卫东仍担任公司监事，因此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实质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：2016-043

《江卫东先生的辞职报告》

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15 日